以下信息仅作为本次审核的说明页，不用提交（仅提交确认书）：

1.培养单位可以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论文状态为“33”的查询下载需要审核的学生名单。

2.研究生、导师、学院管理员均可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查阅双盲评审意见。

3.培养单位须对照评审意见逐一进行审核，确定论文中的问题学生能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修改并达到论文质量要求，并表决是否允许学生参加答辩。

4.此表每位待审核论文的研究生1份，学院审核后（允许答辩或不允许答辩）都须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论文管理”-“评审信息再审核”上传审核结果，学生论文状态将会自动调整为“34双盲评审未通过”或“35通过双盲评审准备答辩”。论文状态35时学生才能提交答辩论文。

5.待审核论文将参加校内论文抽检。培养单位应安排专业能力强、责任心强的专家组成答辩委员会，严格答辩程序、评议及投票环节，检查、督促并严格审核论文修改情况。

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确认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区 | | | | | | | | | |
| 姓 名 | |  | | 学 号 |  | 学生类型 | |  | |
| 专 业 | |  | | 所属学院 |  | | | | |
| 论 文  题 目 | |  | | | | | | | |
| 论文关键词 | | |  | | | | 导师 | |  |
| 评审意见 | （评审意见中的主要问题，可另附页） | | | | | | | | |
| 审核信息区 | | | | | | | | | |
| 审核意见 |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评审意见对论文再次进行审核，确定学生能否参加答辩。）  审核结果：手写“同意答辩”或“推迟答辩”：  若“同意答辩”，请填写答辩安排信息；若“推迟答辩”，则以下信息不填。  论文答辩安排：答辩日期 答辩时间 答辩地点  答辩主席 评阅人 答辩委员 | | | | | | | | |
| 签字 |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签字）：  培养单位负责人（签字）：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注：每位待审核论文的研究生1份，学院审核后（允许答辩或不允许答辩）都须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论文管理”-“评审信息再审核”上传审核结果，学生论文状态将会自动调整。